



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周武城、郑海涌 免职的通知

揭府人字〔2024〕18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：

经2024年11月14日揭阳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定：

免去周武城的揭阳市教育局局长职务；

免去郑海涌的揭阳市农业农村局局长职务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

2024年11月17日